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聞參考資料

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星期三

新北清查標示不實液蛋流向 三家團膳供餐13校8900餐

【新北市訊】新北市衛生局持續查察進口蛋品流向，全面清查轄內13家團膳業者，經查有3家於6月至8月期間曾有3天進貨福商勝公司出貨之未殺菌液蛋，並於當日製成炒蛋或蒸蛋等校園午餐餐點共約8,900餐予13家學校(其中包含11家學校約6,700餐為暑期輔導班)及20家食品業者，以製作麵包及蛋糕之烘焙業者為大宗，該批混合液蛋產品未超過有效日期，惟產地標示涉有假冒之虞，衛生局將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5條預計開罰48萬元，另是否涉有虛偽之標記或許欺得利等情事，後續移由新北市調查處偵辦。

衛生局經進一步調查9月以後，福商勝皆使用國產蛋製成液蛋產品給本市團膳業者。教育局表示，學校與團膳業者應落實食材驗收程序，確實核對食材標示為國產並合乎效期，本案經教育局初步了解，涉及之團膳業者已善盡查核責任，事先並不知情。本市嚴格把關學校午餐，本案已清查供應學校午餐之蛋品供應商名單提供衛生局持續全面稽查，以確保食安無虞。

另桃園市稽查農業部公布冷鏈倉儲地點，查獲逾 149 萬顆即期蛋出貨六縣市，其中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桃園觀音倉)曾出貨中央畜產會進口約600箱即期進口蛋品(產地：巴西)予本轄「宗榮蛋品企業社」，本局接獲通報昨(19)日前往稽查，業者已自行報廢315箱蛋品，另285箱於效期內加工製成5,130kg未殺菌液蛋，並宣稱貼有正確原產地標示後出貨，未供應團膳，不過因未依規定製作相關紀錄，衛生局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8條命業者限期改善，倘屆期仍未改善可處新臺幣6萬元以上2億元以下罰鍰，衛生局亦將繼續追查流向。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聞參考資料

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星期三

因近日進口蛋引起多方爭議，為讓市民對校園食品安心，新北市宣布自昨(19)日起學校午餐暫緩使用液蛋，全部改採新鮮現打國產蛋。衛生局提醒食品業者，使用殼蛋應注意食品操作衛生並注意手部清潔，使用前應確實清洗蛋殼，避免蛋殼或雜質掉落污染食品，同時應徹底加熱，降低沙門氏桿菌造成食品中毒發生。

資料詳洽：食品藥物管理科長 楊舒秦 電話：2257-7155分機2211、0955-967120